

最新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 设备检修维 保合同(通用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_合同法》和《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东女子学院教职工宿舍7号楼1单元201室、401室三个卫生间和201室外墙维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

二、承包方式：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包工包料对维修项目进行施工。

三、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双方同意参照《济南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的规定，卫生间、外墙防渗漏的保修期为5年，保修期内因质量原因所产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均由乙方承担。

四、施工期限：xx年4月4日做卫生间渗水修复，4月9日前做完外墙渗水修复。

五、工程造价：甲方按照卫生间400元/个，三个卫生间，合

计1200元；外墙防水40元/m²,需做50 m²,合计xx元。以上费用共计叁仟贰佰圆整。

六、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先付贰仟柒佰元,伍佰元作为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代表:

日期:

乙方:

代表:

日期: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双方签订的《_____项目户内精装修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原则,签定如下补充协议: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_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装修施工合同中的

所有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凡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各部位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及由于乙方维修造成业主的相关损失，均属于乙方免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乙方责任（例如业主使用过程中自身人为损坏、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等），但是经由双方协商需要乙方施工的，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维修，费用双方协商由责任方承担，但费用收取不能高于市场综合水平标准。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以工程通过验收，完善整改意见并正式移交甲方，在移交给业主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限为贰年。

三。保修金支付：

本工程将保留按合同结算总价的5%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物业管理单位及甲方对工程质量无异议后15天内即与乙方办理保修款结算手续；支付保修金同时应扣除应由乙方支付的修理费用、违约金等相关款项。

四。保修要求条款：

1、交楼期间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在现场组建专门的交楼维修办公室，每一户安排专业人员陪同我司交楼人员进行验收移交。要求参与交楼的人员不得与业主发生任何冲突，对业主提出的意见必须认真记录，按交房记录卡记录的整改项目反馈精装修总包项目管理层并以最快速度进行整改维修。

2、要求精装修总包在业主入伙后的六个月，作为维修高峰期，期间必须派足够的固定维修人员（具体数量根据现场实际需要另行确定）在现场组建专门的维修办公室，并每天到物业公司报到登记，以便出现业主招修时快速反应、即时处理。

3、维修高峰期过后，总包单位必须指定维修负责人，维修负责人应在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赶派人或亲自到现场进行维修，履行保修义务，保证维修的质量及效果。

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篇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其实施细则等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要求，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就温州xx电器设备维修及保养委托乙方进行长期维修保养，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承包范围

- 1、负责照明系统的保养、维修，主要包括办公楼、宿舍楼、1号接待中心、2号接待中心、园区(游乐区)及泳池(海啸池、漂流河及落水池)等区域的灯具、电源线路及控制开关的维修、保养。
- 2、负责保养、维修园区电力系统的箱式配电箱内的电器设备，箱式配电箱共计4台。
- 3、负责园区游乐设备机房、消防设备机房及生活水泵机房内所有电器设备的保养、维修工作，游乐设备机房共计9个，消防机房1个，生活水泵机房1个。
- 4、室外音乐喷泉、室内喷泉的电器保养、维修工作。
- 5、热水机组电器设备的保养、维修工作。

第二条本合同期限为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 甲方为乙方提供住宿，伙食费用乙方自理。
- 2、 甲方将根据甲方企业标准对乙方服务过程及效果进行监督、检查、评分的权利，亦有检查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劳动纪律、仪容仪表等是否符合甲方标准的权利。若乙方达不到标准要求，甲方有要求乙方整改返工，扣减乙方服务费，直至解除合同的权利。

合同期限

- 3、 由于乙方保养不到位，故障维修不及时，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根据损失大小扣减乙方15%、25%月服务费。
- 4、 甲方有向乙方提供设备技术资料的义务。
- 5、 甲方有按时支付维修保养费用的义务。
- 6、 甲方有为乙方开展工作给予适当、必要配合的义务。
- 7、 乙方提供的维修、保养人员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如出现不服从管理，不听指挥及损伤甲方利益的情况出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人员更换，乙方应无条件接受配合。
- 8、 乙方维修保养过程中若须更换设备配件，若配件由甲方支付费用，需由乙方事前申请、报价，甲方有权对其进行审批、验证。
- 9、 保养、维修工作质量未达到甲方指定要求，未按时完成工作计划的情况出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不再向乙方支付后续服务费。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负责本合同

第一条约定的维修保养内容，合同以外的服务内容甲方可以采取口头委托，乙方应及时完成，经甲方审核后由甲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2、 乙方在接到维修任务的情况下，应在10分钟内到达事故现场，对问题进行处理。

3、 乙方维修、保养人员，需持相关证件上岗，年龄在45周岁以下。

4、 乙方的维修人员，需有_____年以上电器维修、保养经验，人员身体健康无任何疾病，并具备一定的高空作业经验。

5、 乙方有提供不低于甲方企业标准服务的义务。

6、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电器设备保养计划，按照周、月、季、年进行制定。计划制定完成后，需交于甲方人员进行确认，如有问题之处应进行相应调整。每周六提供下周保养、维修计划，每月____日提供下月保养、维修计划。季度、年度保养、维修计划，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

7、 乙方就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的保养、维修工作制定保养计划、作好保养、维修记录的义务，并无条件的配合甲方人员检查工作。

8、 乙方必须保证维修、保养工作期间，乙方人员及

第三方人员的安全。甲方有义务提醒乙方人员安全问题，如因乙方人员操作失误而引发的人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

9、因乙方人员操作失误、保养不到位、巡查不到位，而造成电器设备损坏，以及电器设备无法正常使用，将由乙方独自承担电器设备维修费用。

10、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期付款。

10、乙方不再参与本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未出具书面通知的情况下，乙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有权通过法律手段为辅自身利益的权力。

第五条 维修保养费用

1、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设备维修、保养总固定费用为(含税)_____元年。

2、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设备维修保养费调整，须提前通知对方并另行签定协议。

第六条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若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订更改或补充，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规定的服务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合同期满三个月前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5、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篇三

一、安全生产和岗位责任制

(一) 负责人岗位职责制度

- 1、 认真学习贯彻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有关货运代理、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全面负责安全生产工作。
- 2、 负责制定各项安全生产岗位职责、岗位*作规程、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等各项规章制度。
- 3、 负责和协助有关部门对安全生产事故的上报、调查、责任认定及处理决定等事宜。
- 4、 负责召集单位安全例会等各项重要会议。
- 5、 负责对单位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二) 安检员岗职责

- 1、 认真学习贯彻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关于货运代理、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具体负责组织做好营运车辆的例检工作。
- 2、 严格按照营运车辆安全例检制度、技术规范和*作规程，

逐项对营运车辆*照(车辆行驶*、道路运输代理许可*、驾驶员驾驶*、从业资格*)、技术等级评定及二级维护情况、车辆技术状况等进行安全检查。

3、对车辆进行例检，对不合格的及时组织整改并将情况上报有关领导。

4、参加单位组织的安全例会和安全教育培训。

(三) 驾驶员岗位职责

1、认真学习贯彻、等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关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文明驾驶，安全行车。

2、严格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机动车安全驾驶*作规程，有与准驾车型相适应的驾驶*和从业资格*，持*上岗。

3、掌握所驾车辆的技术特征，负责车辆的日常保养，在发车前、行车中、收车后做好车辆*照、车辆技术*能的自检，及时进行维护、修理。

4、协助安检员管理所驾车辆的*照，按时参加车辆年检、综合*能检测、二级维护、年度审验及投保业务。

5、积极参加安全例会和安全教育培训，不断提高驾驶技能。

二、安全生产*作规程

1、驾驶员不带情绪开车，保*行车安全。

2、接受运输任务，按时到岗，对车辆情况进行自检，存在故障隐患立即维修。

3、驾驶员对车辆的日常维护应做到：

(1) 坚持[三检^v^]即出车前、行车中、收车后检视汽车的灯光、转向、制动、传动、冷却、润滑及各部机件连接的有效情况。

(2) 保持[四清^v^]即保持机油、空气、燃油滤清器和蓄电池的清洁。

(3) 防止[四漏^v^]即防止漏水、漏油、漏气、漏电。

(4) 保持车容整洁。

4、配合安检员对营运车辆进行安检，安检合格方可出车。

5、驾驶员在行车中必须严格遵守

法、和安全*作规程，遵守驾驶员职业道德规范，驾驶车辆必须*、照齐全、不准驾驶与*件不符的车辆，严禁酒后开车，自觉遵守交通标志、标线、指挥灯信号、交通管制以及现场*交*的指挥，严禁超速、超载行驶，礼貌行车，确保行车安全。

6、严禁私自越线(改线、绕道)行驶，严禁私自将车交他人驾驶。

7、驾驶人员连续驾驶时间不得超过4小时。驾驶员一次连续驾驶4小时应休息20分钟以上，24小时内实际驾驶车辆时间累计不得超过8小时。

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

1、结合重大节假日、季节转换、重大运输保障任务不定期进行全面安全检查，重点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安全隐患整改、应急预案、有关法律法规及会议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情况，并做好记录。

- 2、做好出车前、停车后的准备、检查工作，确保行车安全，发现隐患要及时修复后方可出车。
- 3、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装货，并做好途中检查工作。
- 4、不定期检查车辆的安全装置、灯光信号、*件。
- 5、检查驾驶员是否带病或疲劳开车，是否违反安全生产*作规程。
- 6、检查消防设施是否安全有效。
- 7、建立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四、从业人员安全管理制度

一、为全面贯彻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及单位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提高从业人员素质，杜绝事故发生，特制定本制度。

二、从业人员的资格及聘用。

(1)、驾驶员应有与驾驶车型相适应的驾驶*、相应类别的从业资格*。

(2)从业人员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从业人员须经相应培训考试合格持有效合格*件方可上岗。

(4)单位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前须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和*部门查询拟聘用从业人员相关情况，签订聘用合同后应在从业人员资格*上加盖单位公章。

(5)聘用非本地籍从人员从业时间超过3个月的，在签订聘用(或解聘)合同15日内到辖区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6) 不与没有固定住所或居所、患有严重疾病、休息时间得不到保*的从业人员签订聘用合同。

三、各岗位从业人员须严格遵守本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岗位*作规程进行作业，严禁在岗期间从事与工作无关或影响安全的行为，严禁脱岗。

四、本单位从业人员应参加单位组织的例会和教育培训活动，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思想认识和安全*作水平。

五、安全例会制度

1、单位负责人每月召开一次安全例会。

2、安全例会由单位负责人负责召集。

3、安全例会由安检员、全体驾驶员等相关人员参加，实行签到制。

4、例会内容：

(1) 传达国家、省市及主管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形势、会议、文件精神；

(2) 听取各部门、有关岗位的工作汇报；

(3) 对本单位的安全隐患进行通报、分析，安排相应的整改措施；

(4) 对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进行分析，研究对有关负责人员的处理；

(5) 布置下阶段安全生产工作。

5、会议由安检员负责记录，会议记录要妥善保管。

六、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

- 1、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工作由单位负责人负责组织。
- 2、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由安检员、全体驾驶员等相关人员参加，实行签到制，请假人员事后必须补课。
- 3、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的内容：
 - (1) 安全生产法、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法、道路运输条例等法律法规；
 - (2) 各岗位的安全*作规程；
 - (3) 典型事故的案例分析*示教育；
 - (4) 事故应急处理及现场自救知识；
 - (5) 其他安全内容。
- 4、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可每月或结合实际情况不定期组织。
- 5、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由安检员负责记录，对学习资料，培训讲义、试卷及考核资料进行归档保存。

七、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 1、购置车辆应选择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规范产品，积极推广使用高*能、低能耗、安全系数高的车辆产品。
- 2、车辆必须在*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领取合法行驶*、号牌，在运管部门办理合法营运*照方能正式营运。
- 3、车辆必须按时参加*部门的年检和运管部门的车辆综合*能检测，按期进行二级维护，按期投保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

等险种。

4、严禁任何人对车辆改装。

5、驾驶员要做好车辆例检工作，不带故障上路。安检员要加强对车辆的检查，保持车辆技术状况完好。

6、建立营运车辆技术档案，包括购车*、登记*、行驶*、营运*、年检记录、综合*能检测记录、二级维护记录、修理记录、事故记录等。

7、车辆技术*能不能达到安全标准的车辆应及时办理报废手续。

八、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应急预案(要点)

通报运输经营者与保险公司。

2、当事人应立即切断车辆电源开关，使用消防器材，布置好安全*戒线，应果断处置，不要惊慌出错，避免造成更大的灾害。

3、对伤者的外伤应立即进行包扎止血处理，发生骨折者应就地取材进行骨折定位，并移至安全地带，对死亡人员也应移至安全地带妥善处置。积极协助120救护人员救死扶伤，避免事故扩大化，把伤害减至最低程度。

4、保护好自身的安全，积极配合交*、消防等部门进行救护并做好各项善后工作。

5、发生亡人及重大影响的道路运输事故，应在6小时内报告当地交通主管部门。

九、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要点)

- 1、做好应急运输保障工作，在发生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时，要服从县级以上**或者交通主管部门的统一调度、指挥。
- 2、报告:遇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发生，应立即在最短时间内逐级向交通主管部门报告(在异地遇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应同时向当地**和交通主管部门报告)
- 3、车辆:投入应急运输车辆使用年限不超过5年，并经检测合格的在用车；车辆运行单程在500公里以上必须配备2名驾驶员，每位驾驶员连续驾驶时间不得超过3小时。
- 4、人员:参运人员年龄在20至50岁之间，且技术过硬、作风正派、身体健康。
- 5、接受应急运输任务后，运输车辆、人员必须整合待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且必须由道路运输经营者亲自带队。
- 6、执行应急运输任务时，运输车辆及参运驾驶人员要遵守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服从交通主管部门的统一调度、指挥，遇事主动请示、汇报，协调解决好各项工作事务。
- 7、完成应急运输任务后，必须向各有关部门汇报任务完成情况，及时做好车辆维护、保修，总结经验，提高应急应变能力和处置能力。
- 8、根据应急运输保障工作的需要，做好相关应急物资的储备，完成交通主管部门交给的其他运输任务。

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篇四

第一条为了改善公司生产中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促进公司的经营活动能够顺利的开展下去，根据有关劳动保护的法令、法规等有关规定，结合公

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公司必须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由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总体负责，各级领导要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生产要服从安全的需要，来实现公司的安全生产和文明生产。

第三条对在安全生产方面有突出贡献的团体和个人要给予奖励，对因违反安全生产制度和*作规程而造成事故的责任者，要给予严肃处理，触及刑法的，交由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机构与职责

第四条公司应该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委会)，来总体组织领导公司的安全生产，安委会应该由公司领导和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其主要职责是:全面领导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安全生产措施和劳动保护计划，检查和监督生产安全，调查处理发生的事故等工作。安委会的日常事务由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安委办)负责处理。

第五条公司下属生产单位必须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对本单位的职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制定安全生产实施细则和*作规程，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安委会的各项安全指令，确保生产安全。安全生产小组组长由各单位的领导任命，并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机楼(房)、生产班组要选配一名不脱产的安全员。

第六条安全生产主要责任人的划分:单位行政第一把手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分管生产的领导和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员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的主要责任人。

第七条公司安全生产专职管理干部职责:

第八条各级工程师和技术人员在审核、批准技术计划、方案、图纸及其他各种技术文件时，必须使其符合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要求。

第九条各职能部门必须在本职务范围内做好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

第十条各生产单位的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员要协助本单位领导贯彻执行劳动保护法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处理本单位安全生产日常事务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工作。

第十一条职工在生产、工作中要认真学习 and 执行安全技术*作规程，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生产设备和安全防护装置、设施及劳动保护用品。发现不安全情况时，要及时报告领导，并迅速予以排除。

第十二条各机楼(房)的生产班组安全员要经常督促本机楼(房)、班组人员遵守安全生产制度和*作规程。经常检查设备、工具的安全。及时向上级报告本机楼(房)班组的安全生产情况。做好原始资料的登记和保管工作。

设备的维护和劳动场所的安全

第十三条各种设备和仪器不得超负荷和带病运行，并正确使用并且经常进行维护和定期检修，不符合安全要求的陈旧设备，应有计划地更新和改造。

第十四条引进国外设备时，对国内不能配套的安全附件，必须同时引进，引进的安全附件应符合我国的安全生产要求。

第十五条电气设备和线路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电气设备应有可熔保险和漏电保护，绝缘必须良好，并有可靠的接地保护措施；产生大量蒸气、腐蚀*气体或粉尘的工作场所，应使用密闭型电气设备；有易燃易爆危险的工作场所，应配

备防爆型电气设备；潮湿场所和移动式的电气设备，应采用安全电压。电气设备必须符合相应防护等级的安全技术要求。

第十六条劳动场所布局要合理，保持清洁、整齐。有毒有害的作业，必须有防护措施。

第十七条生产用房、建筑物必须坚固、安全；通道平坦且光线要充足；为生产所设的坑、壕、池、走台、升降口等危险的处所，必须要有安全保护设施和明显的安全标志。

第十八条有高温、低温、潮湿、雷电、静电等危险的劳动场所，必须采取相应的有效防护措施。

第十九条被雇请的施工人员需进入机楼、机房施工作业时，须到保卫部办理；需明火作业者还须填写，办理相关手续。

电信线路的设计与维护

第二十条电信线路的设计、施工和维护，要符合邮电部安全技术规定。凡从事电信线路施工和维护的工作人员，都要严格执行。

第二十一条电信线路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安全施工程序组织施工。对架空线路、天线、地下及平底电缆、地下管道等电信施工工程及施工环境都必须相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施工工具和仪表要合格、灵敏、安全、可靠。高空作业工具和防护用品，必须由*生产厂家和管理部门提供，并经常检查，定期维护。

第二十二条电信线路维护要严防触电、高空坠落和倒杆事故，线路维护前一定要先检查线杆根基牢固状况，对电路进行安全确定后，方准*作。*作中要严密注意电力线对通信线和*作安全的影响，严格按照*作规程作业。不准聘用或留用退休职工担任线路架设工作。

第二十三条签订电梯订货、安装、维修保养合同时，须遵守劳动部门规定的有关安全要求。

第二十四条工程部门办理新安装电梯移交时，除应移交有关文件、说明书等资料以外，还须告诉接受单位有关电梯的维修、检测和年审等事宜。

第二十五条新购的电梯必须是取得国家有关许可*并在劳动部门备案的单位设计、生产的产品，电梯销售商须设立有(经劳动局备案认可的)维修保养点或正式委托保养点。

第二十六条负责管理电梯的单位，要切实加强电梯的管理、使用和维修、保养、年审等工作。发现隐患要立即消除，严禁电梯带隐患运行。

第二十七条电梯的使用必须取得劳动部门颁发的。

第二*条确需聘请外单位人员安装、维修、检测电梯时，被聘请的单位必须是劳动部门安全认可的单位。

第二十九条电梯管理单位须将电梯的维修、检测、年审和运行情况等资料影印副本报公司安委办备案。

个人防护用品和职业危害的预防与治疗

第三十条根据工作*质和劳动条例，为职工配备或发放个人防护用品，各单位必须教育职工正确使用防护用品，不懂得防护用品用途和*能的，不准上岗*作。

第三十一条对从事有毒有害工作的作业人员，要实行每年一次的定期职业体检。对确诊为职业病的患者，应立即上报公司人事部，由人事部或公司安委会视情况调整工作岗位，并及时作出治疗或疗养的决定。

第三十二条努力做好防尘、防毒、防辐*、防暑降温工作和防噪音工程，进行经常*的卫生监测，对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有毒有害作业点，应进行技术改造或采取卫生防护措施，不断改善劳动条件，按规定发放保健食品补贴，提高有毒有害作业人员的健康水平。

第三十三条禁止中小学生和年龄不满18岁的青少年从事有毒有害的生产劳动。禁止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哺乳期从事影响胎儿、婴儿健康的有毒有害的作业。

教育与培训

第三十四条对新职工、临时工、民工、实习人员，必须先进行安全生产的三级教育(即生产单位、机楼(房)或班组、生产岗位)才能准其进入*作岗位。对改变工种的工人，必须重新进行安全教育才能上岗。

第三十五条对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电气、起重、焊接、车辆驾驶、杆线作业、易爆等特殊工种人员，必须进行*安全技术培训，经有关部门严格考核并取得合格*作*(执照)后，才能准其*进行*作。对特殊工种的在岗人员，必须进行经常*的安全教育。

安全检查和整改

设备维护保养检修合同篇五

使用说明

1、适用范围：本合同适用于乘客电梯、载货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的日常维护保养。

2、维保单位：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许可证，从事电梯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的单位。

- 3、日常维护保养：对电梯进行的清洁、润滑、调整和检查等日常维护或保养性工作。其中清洁、润滑不包括部件的解体，调整只限于不会改变任何安全性能参数的调整。
- 4、清包：只提供劳务，不提供任何电梯零部件。
- 5、半包：既提供劳务，又免费提供部分电梯零部件。
- 6、大包：既提供劳务，又免费提供大多数电梯零部件(电梯：曳引机、控制柜主板、曳引钢丝绳、轿厢装饰除外；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扶手带、电机、控制柜主板除外)。

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合同

使用单位(甲方)

负责人：_____